

证券代码：874152

证券简称：巨鼎医疗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深圳市巨鼎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提前解除部分股东股份自愿限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自愿限售情况

公司于挂牌前设立并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披露的《关于修订挂牌前〈股权激励计划〉的公告》）涉及四个持股平台，分别为深圳市巨鼎振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巨鼎同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巨鼎同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巨鼎同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公司申请挂牌新三板期间，上述四个股东参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以下简称《6 号文》）的相关要求从严管理。申请办理了股份自愿限售，承诺其所持有的股份自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二、提前解除自愿限售的原因

由于 2024 年为公司挂牌前《股权激励计划》的最后一个考核期，根据考核标准以及公司 2020-2024 年业绩完成情况、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计算出 2020 年-2024 年期间每年可解锁比例分别为 0%、0%、36%、32%、0%，截至 2024 年底，服务期满后累计可解锁比例为 68%，剩余 32%预计无法解锁，按照《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需要对这部分未解锁激励股权进行回购注销。为了保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有效实施，上述股东申请提前解除部分股份的自愿限售状态，即相应的 32%未解锁激励股权的自愿限售状态，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持股平台	限售股数量 (转增前)	限售股数量 (转增后)	持股比例 (%)	拟解除限售 数量	拟解除限售数 量占总股本的 比例 (%)
深圳市巨鼎振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311	1,500,933	2.6920	480,299	0.8614
深圳市巨鼎同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3,171	489,513	0.8780	156,645	0.2809
深圳市巨鼎同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5,362	406,086	0.7283	129,948	0.2331
深圳市巨鼎同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419	391,257	0.7017	125,203	0.2246
合计	929,263	2,787,789	5.0000	892,095	1.6000

注：“转增前”和“转增后”的持有数量分别指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前后的持股数量。

三、 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提前解除部分股东股份自愿限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彭亚军女士同时兼任上述四家持股平台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现任董事、总经理赵志强先生持有其中三家持股平台的合伙企业份额，因此该两名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提前解除部分股东股份自愿限售可能会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提前解除部分股东所持部分股份的自愿限售状态，是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考虑，为强化《股权激励计划》的正向激励效应，降低人才流失风险。从长远来看，本次事项有利于稳定包括激励对象在内的核心管理团队，符合公司的公司中长期发展需求，不存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五、 备查文件目录

- 1. 《深圳市巨鼎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巨鼎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